

《中国电源学会科学技术奖—青年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中国电源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是中国电源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1. 版式：打印，A4 开本（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文字及图表排版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范围内；

2. 装订：竖装，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

推荐书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合装成册，附件规格与推荐书一致。

一、关于奖励类别

青年奖根据申请人实际情况进行申请类别选择填写：青年奖（优秀）、青年奖（杰出）。

青年奖（优秀）申报人为 40 周岁以下科技工作者，出生日期须为 1983 年 1 月 1 日后；青年奖（杰出）申报人为 45 周岁以下科技工作者，出生日期须为 1978 年 1 月 1 日后。

40 周岁以下科技工作者也可根据个人实际情况选择申报青年奖（杰出）。

二、被推荐人基本情况

工作单位：填写被推荐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学位：指在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如（010）68537564。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教授”“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行政职务：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个人简历：应包括被推荐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主要工作经历及担任职务、职称，按时间顺序填写。

三、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摘要

本栏目是《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一栏内容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扼要表述。限 500 字以内。

四、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本栏目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请详实、准确、客观填写被推荐人创新能力情况，从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和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或在电源产业及产品的开发、设计、工程化、产业化、市场化等方面，阐述其在电源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经济效益转化、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等方面的创新价值和主要贡献，限2000字内。

五、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

被推荐人对于科技成果的技术实践、普及推广、科技志愿服务等，请附有关证明材料，限800字内。

六、重要发明专利（5项以内）

如实、准确地填写该栏目内容。

七、重要科技奖励情况（5项以内）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国家、省部级、经国家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省部级和国家荣誉称号、表彰等，并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如已获得上述奖励，请在附件中另附相应的获奖证书复印件。限5项内。

八、承担重要科研项目或重要产品研发项目情况（5项以内）

如实、准确地填写该栏目内容。限5项内。所填写的承担科研项目应在附件中附相应佐证材料。

其中角色/排名为被推荐人在此项目中的具体角色，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负责人、子课题负责人、参与人等，如为参与人则应列出具体排名。

九、代表性论文和著作（5项以内）

如实、准确地填写该栏目内容。限5项内。“他引总次数”“检索数据库”应依据检索报告填写，同时在附件提交检索报告。

其中，引用数据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Web of Science, Google Scholar 等。

十、被推荐人声明

被推荐人本人应对全部材料（含附件）审查后签字。

十一、被推荐人工作单位意见

由被推荐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被推荐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

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并对被推荐人《推荐书》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须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不超过 300 字。

十二、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推荐填写此项。指推荐单位对被推荐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并应在推荐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推荐意见不超过 300 字。如推荐单位为暂无公章的学会分支机构，可由分支机构主任委员签字代章。

理事推荐不填写此表

十三、专家推荐意见

中国电源学会理事可直接推荐青年奖候选人，理事推荐填写此项。推荐意见指推荐人对被推荐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推荐理事应独立填写，不得代填写后签名。

十四、附件-顺序须与表一致，统一每项结构

1. 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指《四、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中所提及的应用或推广情况。应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应用单位出具的相应说明或证明可以作为佐证材料，如提交，须加盖其法人单位公章。

2. 知识产权证明:

指《五、重要发明专利》所列出的专利证明的复印件。

电子版: 发明专利提交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每个内容 1 个 PDF 文件，合计不超过 5 个 PDF 文件。

纸质版: 发明专利提交说明书摘要页，每个内容 1 页，合计不超过 10 页。

3.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指《六、重要科技奖励情况》中所列出的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不超过 5 项，每项 1 页 PDF 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相同。

4. 科研项目证明材料:

指《七、承担重要科研项目或重要产品研发项目情况》中所填写的所承担科研项目的证明材料，不超过 5 项。须包含首页、关键页和盖章页。电子版与纸质版相同。

相关科研项目如有技术评价证书，应提供完整评价/鉴定书，电子版和纸质版相同。

5.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专著及相关检索报告:

指《八、代表性论文和著作》中所填写的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有代表性的论文及公开发表的专著及所填写其他引次数、引用数据来源所依据的检索报告,不超过5项。其中,引用数据来源包括但不限于Web of Science, Google Scholar等。

电子版:代表性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封面、版权页、核心内容页和文献页,每篇论文(专著)1个PDF文件,合计不超过5个PDF文件。检索报告提交全文扫描件,限1个PDF文件。

纸质版:代表性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封面和版权页,每篇论文1页,专著2页。检索报告提交盖章页的复印件,限1页。

6. **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所提及的其他成就、能力和贡献证明,及指有助于评价被推荐人的其他证明材料。不超过30页PDF文件,电子版和纸质版一致。